

“建元”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 重大事项报告书

受托人管理信托财产应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义务。依据信托合同规定管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风险，由信托财产承担，即由委托人交付的财产以及由受托人对该财产运用后形成的财产承担；受托人违背信托合同、处理信托事务不当使信托财产受到损失，由受托人赔偿。

受托人：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14】年【9】月【14】

受托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长安兴融中心】

电话：【010-83142203】

传真：【010-67596590】

公司网址：【<http://www.ccbtrust.com.cn>】

电子邮箱：【abs1@ccbtrust.com.cn】



“建元”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重大事项报告书

事件	是否发生	备注
加速清偿事件	否	
违约事件	否	
个别通知事件	否	
资产回购事件	否	
清仓回购事件	否	
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否	
受托机构终止事件	否	
重大不利变化事件	否	
重大不利影响事件	否	
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否	
资金保管机构解任事件	否	
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	否	
其他影响证券本息兑付或投资者利益的事项	是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发布的《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降低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利率通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中国建设银行关于明确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调整有关具体事项的公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积极落实《利率通知》要求，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起调整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该调整将涉及“建元”系列个

	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项目的入池“贷款”，可能导致“资产池”加权平均利率、早偿率出现波动。 本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该等事项对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影响，并根据《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信息披露指引（试行）》、《信托合同》等规定或约定履行信息披露职责。
--	--

附件：存量“建元”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项目清单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作为“建元”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的受托机构
 【2019】年【9】月【12】日

附件：

存量“建元”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信托项目清单

[illegible]

[illegible]